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轉系辦法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6 日應用英語系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以下簡稱本系)依據教育部有關規定及本校學則第四十三條之規定訂定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轉系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欲申請轉入本系學生須符合以下資格：前學期操行成績 70 分以上。
- 第三條 符合資格者申請轉入本系時需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
- 第四條 本系核准申請學生轉入與否之程序為：資料審查，面試，會議議決。
- 第五條 其他轉入本系之條件、名額、轉入年級、辦理時間及畢業規定等事宜從元培醫事科技大學轉系(組)辦法。
- 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處備查，修正時亦同。

歷史沿革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1 日應用英語系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3 日應用英語系系務會議通過